

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沙坪水电站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五月

1 概述

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电站属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所有，位于峨边县城郊沙坪镇境内，于 1997 年建成运营，电站由取水枢纽、引水系统和发电厂房组成。双取水枢纽包括支流白杨河上的店基坪取水口、干流大竹坝河上的老林口取水口，店基坪取水后经引水系统汇入老林口取水枢纽上游，再经老林口取水枢纽取水，经白沙河右岸长约 6.5km 的引水系统到沙坪镇厂房发电。

沙坪电站为白沙河流域上最末一级电站，其初步设计于 1994 年 4 月经四川省水利电力厅对该电站初步设计进行了批复（川水发[1994]基 207 号），批复装机容量为 $2 \times 10000\text{kW}$ ，电站于 1997 年建成投运。由于弃水较多，且设备老化、机组效率低，发电量逐年降低，为提高生产效益，在其《增效扩容改造实施方案》经乐山市水务局、乐山市财政局以“乐水审批[2016]4 号”文批准后，沙坪电站于 2016 年 7 月进行了增效扩容，将原 $2 \times 10000\text{kW}$ 的发电机组更换为 $2 \times 10500\text{kW}$ 的发电机组，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开工，于 2019 年 9 月建成。扩容后装机容量为 21000kW ，引用流量增加到 $11.9\text{m}^3/\text{s}$ ，额定水头 203.0m ，多年平均发电量 11362 万度，年利用小时数 5410h。沙坪电站属于小（1）型单一引水发电水电站，工程等级为 IV 级。

2020 年 5 月，根据四川省水利厅、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四川省经济和信息化厅、四川省生态环境厅、四川省林业和草原局、四川省能源局联合印发《关于印发〈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审批（核准）、环保等手续完善指导意见〉的通知》（川水函[2020]546 号）文要求，四川省开展了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根据《峨边彝族自治县小水电清理整改综合评估报告》，沙坪电站被纳入整改类，需完善环保手续。沙坪电站于 2020 年 9 月编制完成了《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电站环境影响备案报告》，乐山市人民政府以乐府函复[2020]30 号文出具了《关于将峨边彝族自治县 613 林场水电站、白沙河电站、大堡电站等 50 座电站纳入临时环保备案管理的批复》，同意将沙坪电站纳入临时环保备案管理。

2020 年 12 月 28 日，四川省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工作组以川长水电[2020]6 号文印发了《关于做好小水电清理整改验收销号工作的通知》：“各地应

对区域内小水电环评审批、临时环保备案等手续全面进行再梳理再排查，严肃纠正违法违规问题，严格依法依规完善环保手续。”按照文件要求，乐山市开展了辖区内的的小水电环评审批、临时环保备案等文件再梳理、再排查工作，组织实施了《乐山市长江经济带小水电清理整改涉及河流规划环评工作方案》，在清理自查中发现，沙坪水电站增效扩容工程是在 2015 年后开工建设，不符合川水函[2020]546 号的环保备案要求。根据川长水电[2020]6 号文要求：“不符合临时环保备案条件但已实施备案的应严格纠正”，因此，沙坪电站环保手续应为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后报乐山市生态环境局审查。

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应当征求建设项目所在地单位和居民的意见，以公开建设项目的的环境信息和强化社会监督，并规定了公众参与的程序和方法。因此，本项目环评期间，进行了广泛的公众参与调查。

2020 年 3 月我公司正式委托乐山市四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开展本项目的环评工作，期间同步开展了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相关内容见下表：

表 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 公示方式 | 时间 | 地点 | 内容 |
|--------|-------------------------------------|----------|--------------------------------|
| 网络公示 | 2021 年 3 月 12 日 | 四川麻辣社区网站 | 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 |
| |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 四川麻辣社区网站 | 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 |
| 报纸公示 | 2021 年 4 月 21 日 | 四川科技报 | 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
| | 2021 年 4 月 23 日 | 四川科技报 | 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
| 信息张贴公告 | 2021 年 4 月 19 日 -2021 年 4 月 29 日 | 沙坪镇 | 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 |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公开内容为：建设项目的名称及概要、主管部门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机构的名称及联系方式、环评工作程序及主要工作内容、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公众提出意见的主要方式等。公开日期为 2021 年 3 月 12 日。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本项目于 2021 年 3 月 12 日在四川麻辣社区网站

(<https://www.mala.cn/thread-16113441-1-1.html>)对《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一次公开，公开内容见下图：



图 2-1 项目第一次公示网络公开截图

2.2.2 其他

本项目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的同时公示了公众意见调查表的网络链接。

2.3 公众意见情况

在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期间未接到有关来电来访对本项目环境保护提出建议和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内容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及网络链接、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及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等。

公示时限为 10 个工作日，网络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报纸刊登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21 日与 2021 年 4 月 23 日；现场张贴公示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至 2021 年 4 月 29 日。

因此，本项目征求意见稿公示是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 第 4 号）相关要求的。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于 2021 年 4 月 19 日在四川麻辣社区网站（<https://www.mala.cn/thread-16135980-1-1.html>）对《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进行了第二次公示，公示内容见下图：



图 3-1 第二次网上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项目同时采取报纸登报公开方式，本项目于2021年4月21日和2021年4月23日先后两次将公示信息刊登在四川科技报上，公示内容见下图：

物当科丁化天只企来

报记者 杨永忠)

法。整场活动精彩生动。合生活实际,具有很强

、减资、热线 86615747、13880605967,QQ:2
公示等 电话

| | |
|---|---|
| <p>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第二次公示</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等有关法规,现将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进行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以征求公众意见及建议:</p> <p>(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44P4UPFuho0-6zcx4Z8Q, 提取码:c8t2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纸质版报告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信件等方式向建设单位联系索取</p> <p>(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目此次公众意见征求范围包括项目周围各村庄居民、团体、企事业单位职工等。</p> <p>(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过程中,公众可通过下载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44P4UPFuho0-6zcx4Z8Q, 提取码:c8t2),填写对该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p> <p>(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采取将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电子邮箱,或邮寄到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平安路21号 联系人:杨部长 联系方式:0833-5258773 电子邮箱:346093195@qq.com</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2021年4月19日至2021年4月29日。</p> <p>四川峨边五渡电力有限责任公司五渡电站环评部</p> | <p>四川峨边双龙</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定,现将四川峨边双龙电力有限... (一)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本项... (三)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在...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链接: https://pan.baidu.com/s/1A44P4UPFuho0-6zcx4Z8Q, 提取码:c8t2),填写对该项目建设运营过程中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公众可以采取将公众意见表发送至建设单位电子邮箱,或邮寄到建设单位。 建设单位:四川峨边双龙电... 联系人:张总 联系方式...</p> <p>(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p> |
|---|---|

图 3-2 征求意见稿第一次登报公示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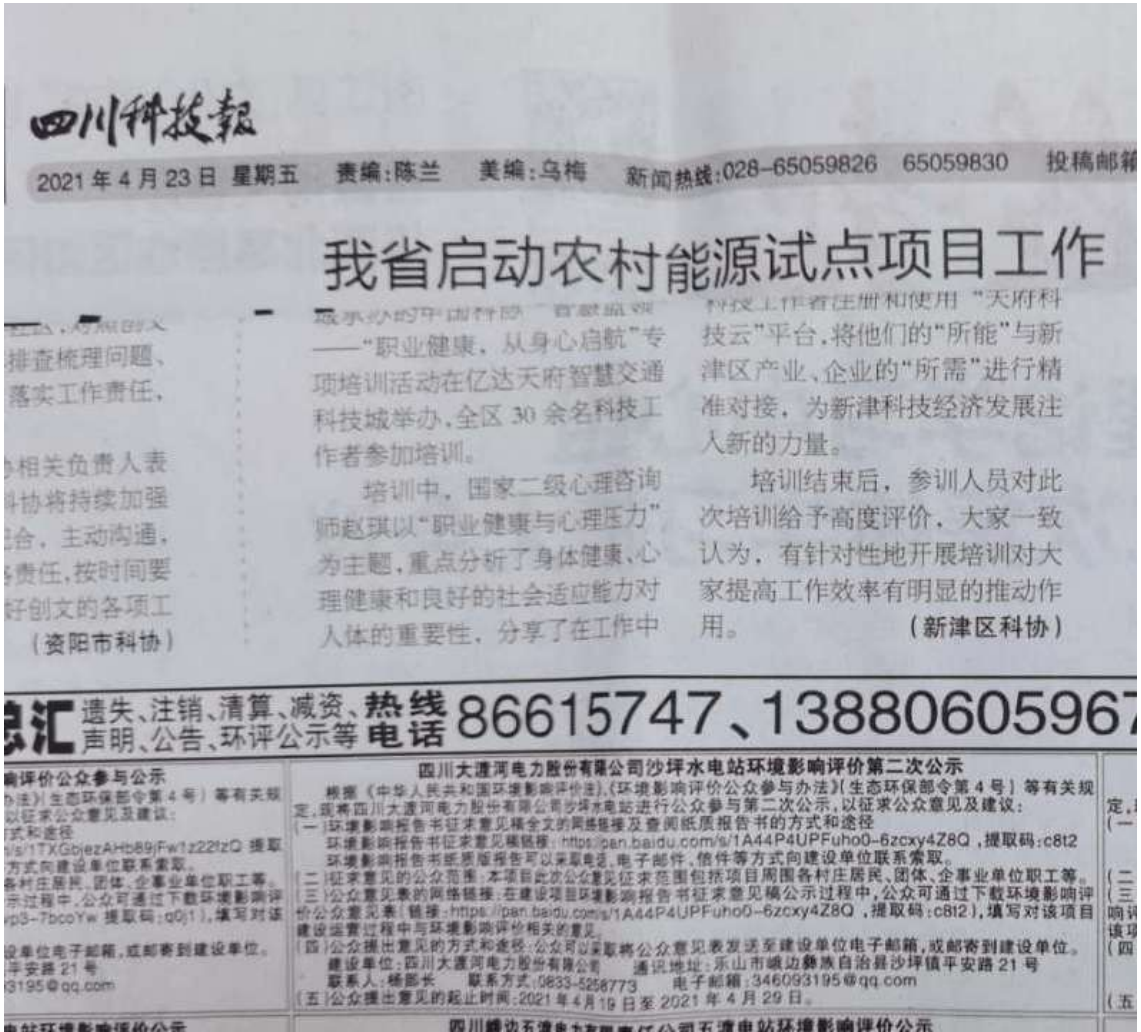


图 3-3 征求意见稿第二次登报公示照片

3.2.3 张贴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乐山市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本项目在第二次网上公示期间，同时采取了张贴公告公示，公告张贴在峨边彝族自治县沙坪镇，张贴时间为 2021 年 4 月 19 日至 4 月 29 日，此次张贴公示区域选取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张贴照片见下图：



图 3-4 现场公示

3.2.4 其他

本项目除网络、报纸、张贴方式外未采取其他方式对征求意见稿进行公示。

3.3 查阅情况

在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公示期间，无人到现场查阅征求意见文本。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第二次公示（征求意见稿）期间，通过网络公示、张贴公示反馈意见。未收到相关的公众意见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本项目未采取其他深度公众参与。

5 其他

本项目的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不纳入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的附件，但应存档备查。

6 诚信承诺

本公司诚信承诺如下：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要求，在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沙坪水电站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四川大渡河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4月30日